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公司控股股东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泓昇集团”）计划在2018年6月22日起六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

公司于2018年12月21日接到泓昇集团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泓昇集团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05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8%，累计增持金额为535.95万元。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名称：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
- 2、增持前持股数量：79,973,918股；
- 3、增持前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1.07%；
- 4、本次增持计划披露前持股情况：前十二个月无增持计划，前六个月无减持情况。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增持目的：泓昇集团基于对公司投资价值的合理判断及发展前景的信心，同时为了积极维护公司中小股东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及资本市场的稳定，决定增持公司股份；

2、增持股份性质：无限售条件流通 A 股；

3、增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

4、增持方式：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合规方式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择机增持公司股份；

5、实施期限：自 2018 年 6 月 22 日起六个月内（法律法规规定的限制买卖的敏感期除外）；

6、资金来源：增持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7、增持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票、短线交易等违规行为。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1、泓昇集团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1 日间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1,056,2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28%，增持均价为 5.07 元/股。本次增持计划已在承诺期限内实施完毕。

2、泓昇集团增持前后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增持前		本次增持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	79,973,918	21.07	81,030,118	21.34

四、其他事项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增持人员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

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票、短线交易等违规行为。

五、备查文件

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2日